

证券代码：301298

证券简称：东利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8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暨
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利机械”）分别于2026年3月30日、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融资。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项目贷款、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内保外贷、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额、融资方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主要担保方式为：无形资产质押、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其中，东利机械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6亿元（此额度涵盖以往年度审议通过且实际发生、延续至今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亿元。本次向银行申请融资及担保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融资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融资暨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担保进展

近日，东利机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德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6年德中银司东利保字001号）。东利机械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阿诺达”）向中行德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合同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编号：2026 年德中银司东利保字 001 号）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保证人：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额：壹仟万元整

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累计 12 个月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 4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8.47%，担保余额为 16,7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63%，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目前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东利机械与中行德州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编号：2026 年德中银司东利保字 001 号）。

特此公告。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1 日